

臺北郵局廉政會報第20次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9年8月31日（星期一）14時/臺北郵局2樓第1會議室					
主席	邱經理鴻恩					
出席委員	（略）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（略）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1案	討論提案	1案	臨時動議	0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p>專題報告： 技術科就職掌「業務發展及防制弊端措施執行情形」專題報告。</p> <p>討論提案： 修正本局廉政會報設置要點第5點條文內容，將本會報召開頻率由原每半年開會1次修正為每年召開1次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重要指(裁)示事項： 一、本會報討論提案決議事項請照辦。 二、本局郵件分揀、局屋清潔、倉儲物流作業等勞務承攬業務，請各使用單位落實履約管理，如有違反契約情事，應確實反映，並依契約通知廠商改善或依契約罰款。 三、同仁辦理小額採購或緊急採購時，仍須符合一般採購程序，勿因需求急迫而有便宜行事不合程序之情形發生。 四、本局下(第21)次廉政會報會議，請人力資源室就職掌業務發展及防制弊端措施執行情形，作專題報告。</p>					
後續執行情形	本次會議之決議事項已函請相關單位(支局)恪遵執行。					

承辦人：吳承翰

職稱：政風室查處股專員

電話：(02) 23114331 # 6411

註：

1. 請各部屬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2. 本表以2頁為限。